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债券代码：127018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 B 编号：2023-029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于2023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 2023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4.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李岩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董事会聘任郑政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简历：

郑政利，男，出生于1976年，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本钢板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代行人。曾任本钢板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本钢板材公司财务部会计税务总监；本钢北营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

以上拟任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